

山西警官职业学院 2023 年单独招生章程

为深化招生录取制度改革，拓宽人才选拔渠道，提高生源质量和办学水平，根据《山西省深化考试招生制度改革实施方案》（晋政发〔2016〕23号）和《山西省招生考试管理中心关于做好2023年高职院校单招考试工作的通知》（晋招考高〔2023〕6号）文件精神，结合我院招生工作的具体情况，制定本章程。

一、学院概况

学院名称：山西警官职业学院

学院代码：13693

办学性质：公办

办学形式：全日制

办学层次：高职（专科）

办学类型：警察类高等职业技术学院

办学地址：山西省太原市双塔南路34号

邮编：030006

二、基本原则

为突出高职教育特色，不断完善与学院办学特色和人才培养目标相适应的多元化选拔录取机制，通过实行“学校组织考试考核，单独择优录取”的方式，择优选拔适合在我院相关专业学习、有突出特长或综合素质优秀的人才。

单独招生选拔录取工作坚持“公平竞争、公正选拔、公开程序，全面考核、综合评价、择优录取”的基本原则；坚持学院负责、省招生考试管理中心监督的原则；规范单独招生的各项工作和程序，实施高校招生“阳光工程”。

三、组织领导

为确保单独招生工作的顺利进行，学院成立单独招生工作领导小组，负责研究、审定单独招生工作的招生计划、工作方案，确定录取原则、录取控制线。

领导小组设办公室，负责制订单独招生工作方案、招生章程，指导、组织和协调各工作小组开展工作。

领导小组办公室下设招生宣传、命题与考务、资格审查、录取、后勤保障及疫情防控工作组、保卫和纪检等工作小组，在单独招生领导小组的领导下具体负责单独招生的各项具体事宜。

四、招生计划

2023年单独招生共招收两个专业100人，学院可根据生源情况，报请省教育厅、省招生考试管理中心批准后对招生计划作相应调整。

序号	专业	学制	计划数	学费 (元/学年)	备注
1	法律事务	3年	50	4600	
2	公共事务管理(城市管理综合执法方向)	3年	50	4000	
	合计		100		

五、招生对象及报名条件

(一) 山西省内已履行2023年山西普通高考报名手续并经报名资格审查合格的高级中等教育学校毕业生。

(二) 参加山西省各县(市、区)招办组织的山西省普通高等学校招生考生体检，身体健康，无传染性疾病；同时符合以下要求，请考生根据自身实际情况审慎报考：

1、考生五官端正，面部无明显特征和缺陷(如唇裂、对眼、斜眼、斜颈、各种疤麻等)，无纹身，无各种残疾，直系亲属无精神病史；

2、报考我院的考生，原则上要求男生身高在170厘米、女生身高在160厘米以上，体重均不超过标准体重(标准体重kg=身高cm-110)的130%；

3、报考我院的考生，要求具有良好的适应能力和心理承受能力，心理不健康或有心理疾病者不予录取；无不能适应警体训练和警务化

管理的急、慢性疾病；无犯罪记录。

六、报名方法

报名形式：网上报名(山西招生考试网)+网上确认(学院网站)

(一) 网上报名：

符合条件的考生，在省招生考试管理中心规定时间内，凭本人2023年普通高考报名“考生号”(14位)和登录密码登录山西招生考试网(www.sxkszx.cn)填报志愿，凡同意专业调剂的，须在“是否服从专业调剂”栏内填“是”或“服从”。

(二) 网上确认：

确认报名信息、提交报考登记表、打印准考证时间：4月1日8:00—4月5日17:00

1、登录山西警官职业学院网站(www.sxpolice.org)，从“招生就业”栏目下载并如实填写《山西警官职业学院2023年单独招生报考登记表》盖章后在网上确认时提交(扫描件)。

2、考生登录学院网址：<http://www.sxpolice.org>，点击“2023年单独招生网上确认”或通过学院招生就业微信公众号“sxjyzsjy”进行网上确认。

(操作细则详见学院网站<http://www.sxpolice.org>“招生就业”=>“招生信息”栏目下《山西警官学院2023年单独招生网上确认操作指南》)

3、在网上确认系统打印准考证，凭准考证、身份证于4月8日到校参加学院组织的相关考试(笔试、面试、体能测试)。

七、考试选拔

采取“文化素质+职业技能(职业适应性)考试”的选拔模式。

(一)、文化素质考试采用现场笔试方式进行，考试时间60分钟，满分100分，含语文、政治两科内容。普通高中毕业生不参加文化素质笔试，须提交普通高中学业水平考试相应科目成绩，折合为文化素质考试成绩。具有社会实践经历人员(高中阶段学校毕业且有2年以上工作经历和实践经验的人员)免于文化素质考试。

（二）职业技能（职业适应性）测试：

1、面试：依据考生报考相应专业特点命题考察，评分计入总成绩，满分 100 分；

2、体能测试：评分计入总成绩，满分 100 分；

（三）命题和组织实施

1、命题：

学院聘请校内外专家组成命题专家组，在学院单独招生考试工作领导小组和纪检监察组的领导和监督下，进行全封闭式命题。

职业技能依据考生报考相应专业特点命题，主要考核学生综合素质，内容包括：

(1) 思想意识、法律观念；

(2) 语言表达能力、逻辑思维能力；

(3) 专业兴趣、职业取向；

(4) 心理素质、个人特长等。

2、体能测试内容

(1) 项目：4×10 米折返跑、纵跳摸高、三级蛙跳 3 项内容；

(2) 测评方式：实行现场测评方式对考生进行体能测评；

（四）测试时间和地点

考试时间：4 月 8 日 笔试时间：8:30-9:30 ； 面试、体能测试时间：10:00 开始

考试地点：山西警官职业学院（太原市双塔南路 34 号）

（五）成绩核定

1、考生考试总成绩由文化素质成绩+面试成绩+体能测试成绩组成。

2、近两年获得全国职业院校技能大赛三等奖以上或山西省职业学校技能大赛一等奖（由山西省劳动竞赛委员会、山西省教育厅、山西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组织）的中等职业技术学校学生，毕业当年可免试入学（专业与原所学专业一致或相近）；获全省技能竞赛三等奖以上者，总成绩加 20 分。

3、其他加分按山西省 2023 年普通高等学校招生相关规定执行。

4、普通高中毕业生文化素质成绩采用普通高中学业水平考试语文、政治两科成绩折合百分制分值（A、B、C、D 分别对应 95 分、85 分、75 分、65 分），折合总分（百分制）=两科成绩之和÷2；总成绩=文化素质折合分+面试成绩+体能测试成绩。

中职毕业生文化素质成绩采用现场笔试方式进行，总分 100 分；总成绩=文化素质考试成绩+面试成绩+体能测试成绩。

具有实践经历人员，不进行文化素质考试，文化素质成绩按中职毕业生文化素质考试平均成绩计；总成绩=文化素质成绩+面试+体能测试成绩

八、录取

（一）不符合报名身体条件要求的考生不予录取。

（二）学院根据考试情况，按录取总成绩从高分到低分择优录取。对于总成绩相同的考生，优先录取文化素质成绩较高者，如仍有排名相同情况，优先录取体能测试成绩较高者，此后排名仍相同情况，报招生工作领导小组研究决定。

（三）各专业录取按照“志愿优先”的原则，统筹安排。根据考生所报专业志愿分专业进行录取，若考生所报第一专业志愿不能录取，服从专业调剂的考生，将其调录到计划未满的专业，不服从专业调剂的考生将不予录取。

（四）招生录取组提出预录取名单，报学院招生工作领导小组审核后，确定预录取考生名单，报山西省招生考试管理中心审核、备案。

（五）学院根据山西省招生考试管理中心的审核结果，寄发录取通知书。

九、新生待遇

通过单独招生录取的考生，在学费、住宿费、日常教学管理和毕业证发放等方面均与参加普通高考录取的学生相同。

十、新生报到和新生复查

（一）新生入学后，学院在三个月内按照规定对考生报名资格、

思想政治品德、体格检查和考核进行复查。

(二)对在报名和考试过程中提供虚假信息或其他违纪违规行为的考生，将上报山西省招生考试管理中心，取消其入学资格。

十一、监督机制及违规处理

(一)为保证单独招生选拔工作公平、公正，学院单独招生纪检组将对招生录取工作进行全程监督检查。

举报电话：0351—2873781

(二)单独招生有关信息及时通过学院招生信息网进行公示。

(三)凡在单独招生中违规的考生及工作人员，严格按照《教育法》以及《国家教育考试违规处理办法》(教育部令第33号)和《普通高等学校招生违规行为处理暂行办法》(教育部令第36号)有关规定进行认定和处罚。考生的违规情况将上报省招生考试管理中心，记入考生高考诚信电子档案。

十二、联系方式

联系电话：0351—2873889、2873880

学院网址：www.sxpolice.org

电子邮箱：sxjyzsb@126.com

招生就业微信公众号：sxjyzsjy

十三、本章程的解释权属山西警官职业学院。

